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通过竞价交易减持股票价格低于发布预披露公告
前一个交易日收盘价的致歉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股东张华农先生关于通过竞价交易减持股票价格低于发布预披露公告前一个交易日收盘价（18.23 元/股）的致歉的情况说明。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公司股份情况

1、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发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显示，“公开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中关于减持价格承诺锁定期满两年后，若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股份，则减持价格不低于减持公告日前一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

2、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5 日发布的《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发布此公告的前一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为 18.23 元/股。

3、股东本次减持前持股情况

本次减持前，张华农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24,346,23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34%，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

4、本次减持公司股份情况

经核实，张华农先生于 2022 年 12 月 27 日起至 2023 年 1 月 3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 910,53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3%。具体价格、金额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日期	减持数量（股）	减持均价（元）	金额（元）
------	------	---------	---------	-------

张华农	2022-12-27	339,739	17.95	6,097,691.00
	2022-12-29	240,700	17.73	4,269,603.00
	2022-12-30	51,800	17.39	900,865.30
	2023-1-3	278,300	17.21	4,789,501.00
合计	-	910,539	17.64	16,057,660.00

5、收到投资者反馈后，张华农先生立即暂停了竞价交易的股票减持。

6、2014年12月发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中关于减持价格的承诺，在当时的背景下，各股东的本意是以后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发行价。雄韬股份的发行价是13.16元，上市后公司有两次每10股送5股，即上市时的1股相当于现在的2.25股，张华农先生在2022年12月底减持的股票的价格，按减持的股价乘以2.25倍，即上市时每股的股票现在减持价格约40元，显然远远高于2014年上市时的发行价13.16元。

7、在减持期间，张华农先生减持根据每日的盘面价格波动进行减持，保证了每日减持价格均为红盘以上才进行减持，避免通过减持造成股价大幅度的波动，避免影响投资者的权益。

二、处理情况

张华农先生及时发现通过竞价交易减持的价格低于此次预披露公告前一日的收盘价（18.23元/股）后，并立即暂停通过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票。其就上述行为给公司及全体股东造成的不便致歉！

张华农先生在公司股票价格在高于预披露公告前一个交易日收盘价（即18.23/股）后再通过竞价交易减持股票。今后将进一步加强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学习，杜绝类似情况的情况再次发生。

公司将继续督促并要求其切实履行相关承诺，同时公司将再次提醒相关股东认真学习相关减持规定，加强对证券账户的管理，严格规范买卖公司股份的行为，避免此类情况再次发生。

特此公告。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3日